

##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广州酒家”）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审议，以书面方式形成决议。会议由董事长徐伟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实际表决董事 5 人（其中，杨荣明董事委托王润培董事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没有董事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会议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如下：

### 一、《关于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设立食品生产基地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广东省梅州市购地建设食品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 4.5 亿，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并引入上下游企业进驻投资。

具体详见《关于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设立食品生产基地的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 二、《关于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在湖南建立食品生产基地并

## 设立全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湖南省湘潭市购地建设食品生产基地项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运营该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 4.5 亿，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并引入上下游企业进驻投资。

具体详见《关于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在湖南建立食品生产基地并设立全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上网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